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法務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de Justiça

##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4 年 6 月 27 日第 702/E533/VII/GPAL/2024 號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24 年 6 月 1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4 年 6 月 2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### 一、有關質詢第一點內容

自《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》生效後，法務局便立即聯同其他職能部門透過多途徑廣泛開展宣傳工作，包括推出專題網頁、製作展板、張貼海報、進行宣講會等。

在法律執行過程中，法務局一直與澳門世界貿易中心仲裁中心、房屋局、土地工務局、社團保持緊密交流。近期，法務局針對市民的主要疑問及關注事項，以常見的滲漏水爭議情境為例，製作了全新的圖文包和短視頻，以“一問一答”方式解說在不同情境下進行必要仲裁的前提、申請仲裁所需的資料、滲漏水檢測報告須列明的內容、仲裁裁決的效力和執行等方面，冀讓市民更好掌握相關資訊，妥善處理樓宇滲漏水爭議。

此外，現時本澳有不少的社團為受到滲漏水困擾的市民提供協調及幫助，法務局亦將為社團前線人員舉辦工作坊，讓前線人員深入認識處理滲漏水爭議的方式及必要仲裁的操作流程，以便向有需要的市民提供相關資訊。當然，市民亦可透過法務局的法律查詢途徑，包括電郵、電話及信函，諮詢《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》的法律規定。

仲裁申請方面，為進一步方便市民，澳門世界貿易中心仲裁中心提供表格化的仲裁申請書供市民使用，市民只需填寫所需資料及別選適用欄目，連同所需證據便可提出仲裁申請。為確保仲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法務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de Justiça

裁程序的進行，如仲裁員認為仲裁申請書內容有不齊備或須補充說明的情況，仲裁機構亦會通知申請人在指定期間內補充資料。

## 二、有關質詢第二點內容

樓宇滲漏水爭議屬於私人民事糾紛，根據《民法典》及相關法例規定，業主有責任做好樓宇的維修及保養工作。如滲漏水源頭單位業主不配合檢測或不予或未能及時配合維修，受滲漏水影響的當事人可透過必要仲裁程序處理有關爭議，相關的仲裁程序費用由敗訴方承擔。另外，如當事人經濟能力不足，根據《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》的相關規定，可適用《司法援助的一般制度》獲得司法援助，包括豁免支付預付金及仲裁程序費用。基於此，特區政府暫未計劃設立有關樓宇滲漏水爭議必要仲裁的基金。

法務局局長  
梁穎妍